

111年度醫療社福毒品防制業務計畫補助案件審核結果一覽表

中央主辦機關：衛生福利部

計畫項目名稱：藥物濫用兒少家庭及社區預防與建構在地支持網絡計畫

計畫總經費：47,473千元(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40,473千元)

金額單位：新臺幣元

編號	計畫編號	申請單位	計畫名稱	申請補助經費	初審補助項目	審查結果/核准經費
合計				2,186,060		2,080,000
7	1111VB4290	財團法人慈懷社會福利金會(宜蘭縣政府轉陳)	111年度宜蘭縣溪北地區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1,057,060	一、人事費53萬8,704元：1名處遇人員，社工1名以每月3萬9,904元(320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280基本薪點、碩士以上學歷或師級證書或社工師執業執照32薪點及執行一般風險業務8薪點。 二、業務費36萬元：個別心理輔導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伴侶會談(治療)及輔導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膳費、訪視輔導費、輔導個案之相關費用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、印刷費、差旅費、親子休閒活動、辦理兒少生活技巧與人際互動培力之社區活動、其他支持性及創新團體活動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14萬1,296元：甲類8萬1,296元(依補助項目實際需要核實計列，最高不得超過經常門核定補助總經費(不含專案計畫管理費)之百分之十)；乙類6萬元(以5,000元*12個月*1人核算)。	1,040,000
8	1111VB4300	財團法人台北市失親兒福利基金會-宜蘭分事務所(宜蘭縣政府轉陳)	111年度宜蘭縣溪南地區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	1,129,000	一、人事費53萬8,704元：1名處遇人員，社工1名以每月3萬9,904元(320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280基本薪點、碩士以上學歷或師級證書或社工師執業執照32薪點及執行一般風險業務8薪點。 二、業務費36萬元：個別心理輔導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伴侶會談(治療)及輔導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訪視輔導費、輔導個案之相關費用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差旅費、團體帶領者鐘點費、其他支持性及創新團體活動。 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14萬1,296元：甲類8萬1,296元(依補助項目實際需要核實計列，最高不得超過經常門核定補助總經費(不含專案計畫管理費)之百分之十)；乙類6萬元(以5,000元*12個月*1人核算)。	1,040,000